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2010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作用，较好地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10年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0年公司共召开十次董事会会议，三次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出席了全部董事会会议和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本人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事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0年度，本人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与另两名独立董事共同发表过以下独立意见：

1、2010年2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对《关于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金融机构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0年2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上，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0年3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对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10年3月3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对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201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司2009年度对外担保情况、2009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交易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10年4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对公司聘任副总经理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6、2010年6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上，对《关于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7、2010年8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对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生产用地及投入项目前期基础建设事项、2010年上半年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10年12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对《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上海慧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认购其增资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2010年度，本人为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并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

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本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和主持会议，2010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两次会议，通过讨论公司新一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下一步的工作及如何完善薪酬激励机制等问题，以及审议新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方式，切实履行了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积极参加会议，2010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通过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募集资金专项审核报告等进行审议，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安排与进度及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等方式，切实履行了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2010年度，本人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调查，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等情况，详实地听取了相关人员的汇报，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对董事会科学、客观决策和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会前认真审阅会议资料，并在会上充分发表个人意见、行使职权，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切实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和公众传媒对公司的报道，督促公司严格、规范地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信息管理和信息披露，确保了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

确、及时、完整，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本人认真学习了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新发布的有关规章、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不断加强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理解和认识，提高了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的能力。

五、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发生；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发生；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以上是独立董事 2010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2011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树立公司诚实、守信的良好市场形象。

六、联系方式

刘剑文：jianwenliu@vip.sina.com

独立董事签名：_____

刘剑文

2011 年 3 月 29 日